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719)

臨時股東大會授權委託書

本人 吾等：\_\_\_\_\_ (附註1)

地址：\_\_\_\_\_ (附註1)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持有本公司H股股票(「股份」)：\_\_\_\_\_ (附註2)股，現委任本公司題述會議(「會議」)主席或\_\_\_\_\_ (附註3)為本人 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 吾等出席2018年12月28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 吾等並於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依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如本人 吾等沒有做出指示，則由本人 吾等的代表酌情決定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4)</sup>	反對 <sup>(附註4)</sup>	棄權 <sup>(附註4)</sup>
1.	審議及批准日期為2018年10月22日的新華集團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該協議項下在2019年、2020年及2021年度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2.	審議及批准日期為2018年10月22日的華魯恒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該協議項下在2019年、2020年及2021年度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特別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4)</sup>	反對 <sup>(附註4)</sup>	棄權 <sup>(附註4)</sup>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建議股票期權計劃(「股票期權計劃」)及其概要。			
4.	審議及批准2018年股票期權計劃實施管理考核辦法(連同股票期權計劃稱「計劃文件」)。			
5.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在股票期權計劃整個有效期內根據股東的批准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確定及處理，並作出適當授權以處理有關促進實施及管理及 或說明或解釋計劃文件的任何事項。			

股東簽名：\_\_\_\_\_

日期：\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以您名義登記與本授權委託書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授權委託書將被視為與以您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有關(不論是單獨或聯名持有者)。
3. 如欲委派會議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公司題述會議「會議」主席或」的字刪去，並委派一名或以上代表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受委託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本授權委託書的任何更改，須由本授權委託書的簽署人簽字示可。
4. 您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欲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則請在「棄權」欄內加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受委託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棄權的票數將不會被計入通過任何議案所需的多數票，但將被計入計算表決結果比例的分母。
5. 本授權委託書必須由您或您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本授權委託書必須蓋上其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6. 本授權委託書連同簽署人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機關)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副本，須於會議舉行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1號)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7. 關於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會議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有一位以上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會議，則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本公司將接受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
8. 出席會議的股東或彼等代表應按求要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9. 填妥及交回本授權委託書後，您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本授權委託書被視為撤銷。
10. 於會議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11. 本授權委託書所指的時間均指香港時間。